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706008

单位名称：邢台市市政维护管理中心



邢台市市政维护管理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邢台市市政维护管理中心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负责市区内道路、排水、路灯、桥涵等市政设施的维护和管理的具体事务性工作；承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交办的其他相关具体事务性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邢台市市政维护管理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 基本保证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邢台市市政维护管理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427.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550.61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3,037.0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9,236.1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778.98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015.13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015.1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0,015.13	总计	62	10,015.13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邢台市市政维护管
理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015.13	6,978.04					3,037.09
212	城乡社区 支出	9,236.15	6,199.06					3,037.09
21203	城乡社区 公共设施	7,002.29	5,427.43					1,574.86
2120399	其他城乡 社区公共 设施支出	7,002.29	5,427.43					1,574.86
21208	国有土地 使用权出 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2,233.86	771.63					1,462.23
2120803	城市建设 支出	2,233.86	771.63					1,462.23
229	其他支出	778.98	778.98					
22904	其他政府 性基金及 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 安排的支 出	778.98	778.98					
2290402	其他地方 自行试点 项目收益 专项债券 收入安排 的支出	778.98	778.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邢台市市政维护管理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015.13	3,703.01	6,312.1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236.15	3,703.01	5,533.1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002.29	3,703.01	3,299.2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002.29	3,703.01	3,299.2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233.86		2,233.86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233.86		2,233.86			
229	其他支出	778.98		778.98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78.98		778.98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78.98		778.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邢台市市政维护管理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427.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550.61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6,199.06	5,427.43	771.6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778.98		778.98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978.04	本年支出合计	59	6,978.04	5,427.43	1,550.6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978.04	总计	64	6,978.04	5,427.43	1,550.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邢台市市政维
护管理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427.43	3,703.01	1,724.4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427.43	3,703.01	1,724.4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427.43	3,703.01	1,724.4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427.43	3,703.01	1,724.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邢台市市政维护管理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41.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6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24.98	30201	办公费	33.6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6.3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69.3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4.4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854.28	30205	水费	5.7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4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9.49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6.7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9.30	30208	取暖费	7.1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4.0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15	30211	差旅费	2.7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2.7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88.33	30215	会议费	0.59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2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850.3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8.6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5.5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2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6.9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2.40	30229	福利费	22.17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4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529.94	公用经费合计					173.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邢台市市政维护管理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备注： 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邢台市市政维护管理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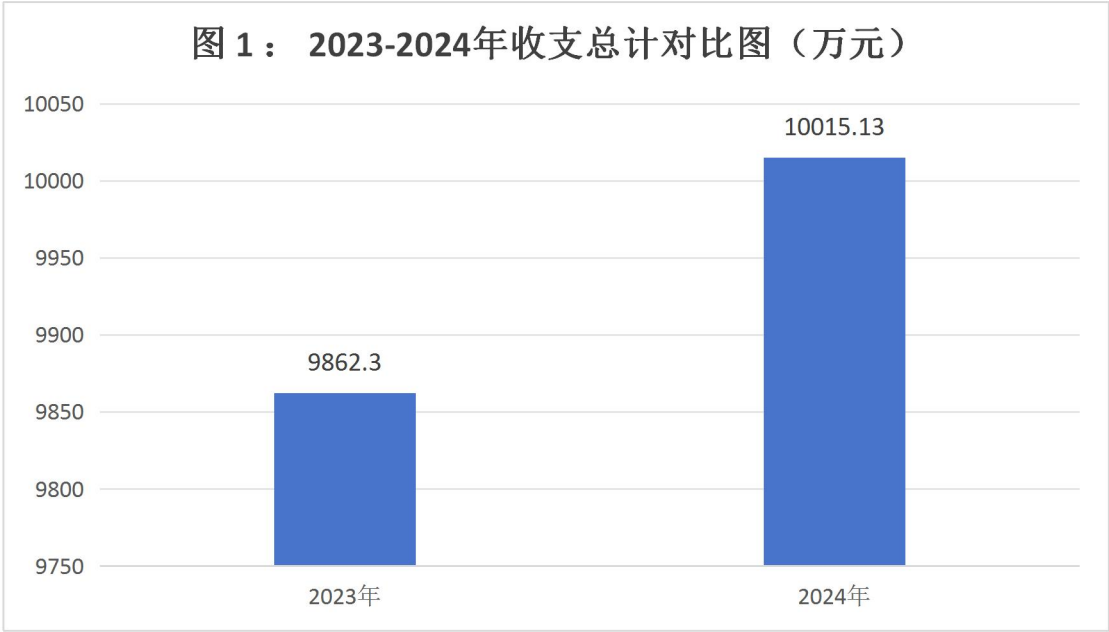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备注： 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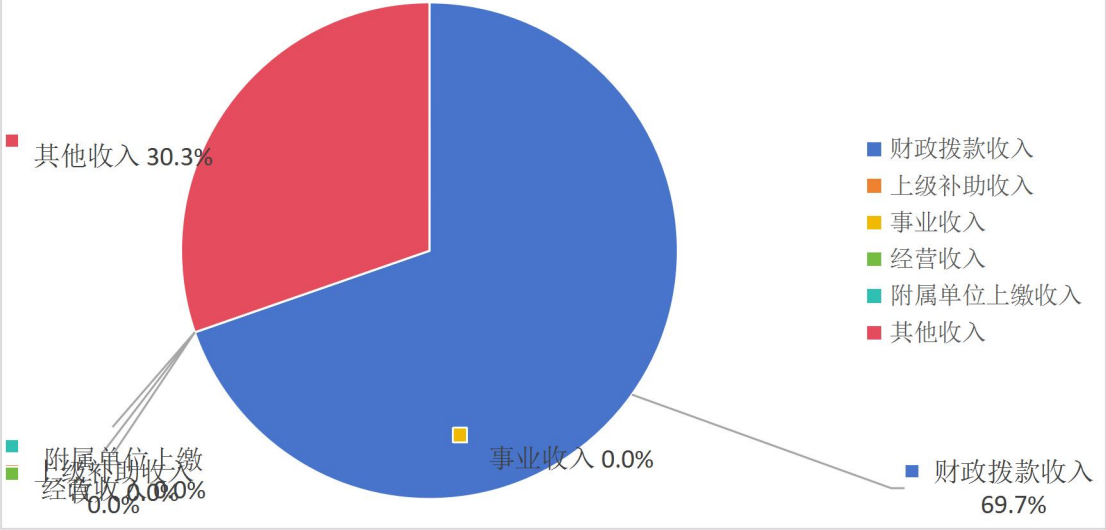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0,015.13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52.83 万元，增长 1.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申请了专项债券用于开元路污水管道建设项目使项目收入支出增加，在人员经费收入支出较上年减少 327.77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收入支出较上年减少 5.26 万元的情况下，项目经费收入支出较上年增加了 485.87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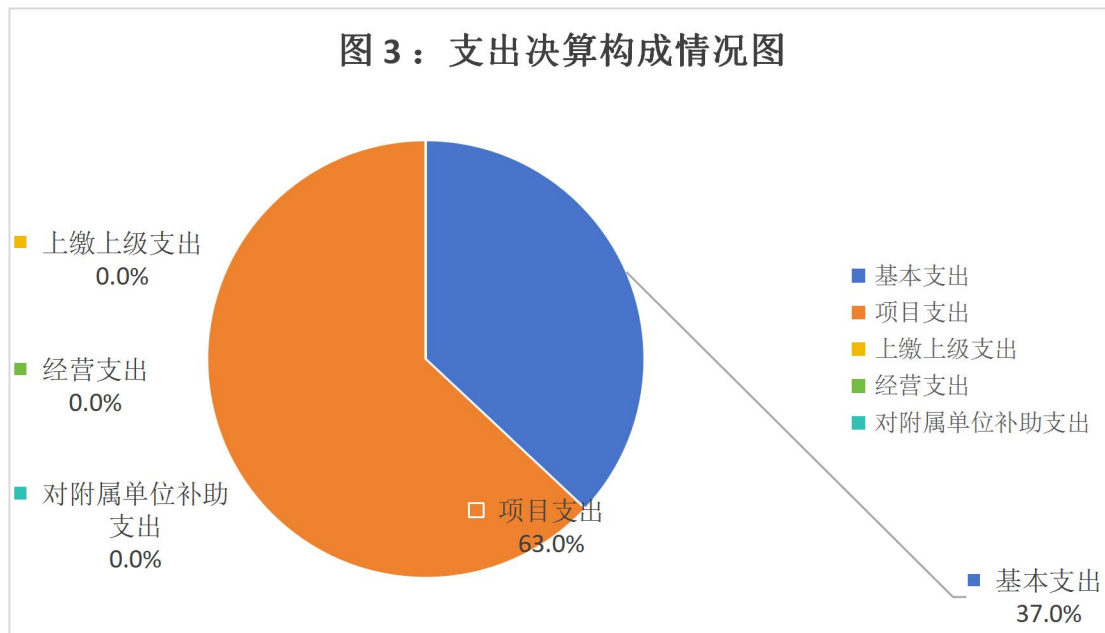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0,015.1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978.04 万元，占 69.7%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3,037.09 万元，占 30.3%。

图 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0,015.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03.01 万元，占 37.0%；项目支出 6,312.12 万元，占 63.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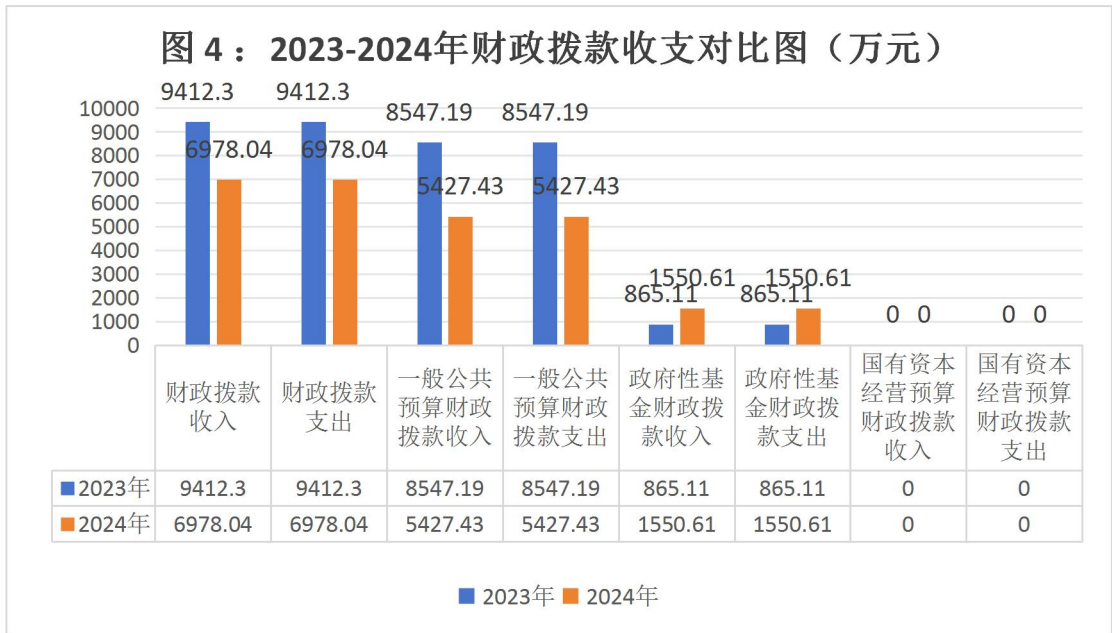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6,978.0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2,434.26 万元，降低 25.9%，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经费收支较上年减少，二是本年度财政拨款的市政公用设施维护费项目等项目收支较上年减少，三是本年度部分城建项目的收支较上年减少。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978.04 万元,比上年减少 2,434.26 万元，降低 25.9%，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经费收入较上年减少，二是本年度财政拨款的市政公用设施维护费项目等项目收入较上年减少，三是本年度部分城建项目的收入较上年减少；本年支出 6,978.04 万元，比上年减少 2,434.26 万元，降低 25.9%，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二是本年度财政拨款的市政

公用设施维护费项目等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三是本年度部分城建项目的支出较上年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427.43 万元,比上年减少 3,119.76 万元，降低 36.5%，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经费收入较上年减少，二是本年度财政拨款的市政公用设施维护费项目等项目收入较上年减少，三是本年度部分城建项目的收入较上年减少；本年支出 5,427.43 万元，比上年减少 3,119.76 万元，降低 36.5%，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二是本年度财政拨款的市政公用设施维护费项目等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三是本年度部分城建项目的支出较上年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550.61 万元，比上年增加 685.50 万元，增长 79.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申请了专项债券用于开元路污水管道建设项目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1,550.61 万元，比上年增加 685.50 万元，增长 79.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申请了专项债券用于开元路污水管道建设项目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是两年度均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动,主要是两年度均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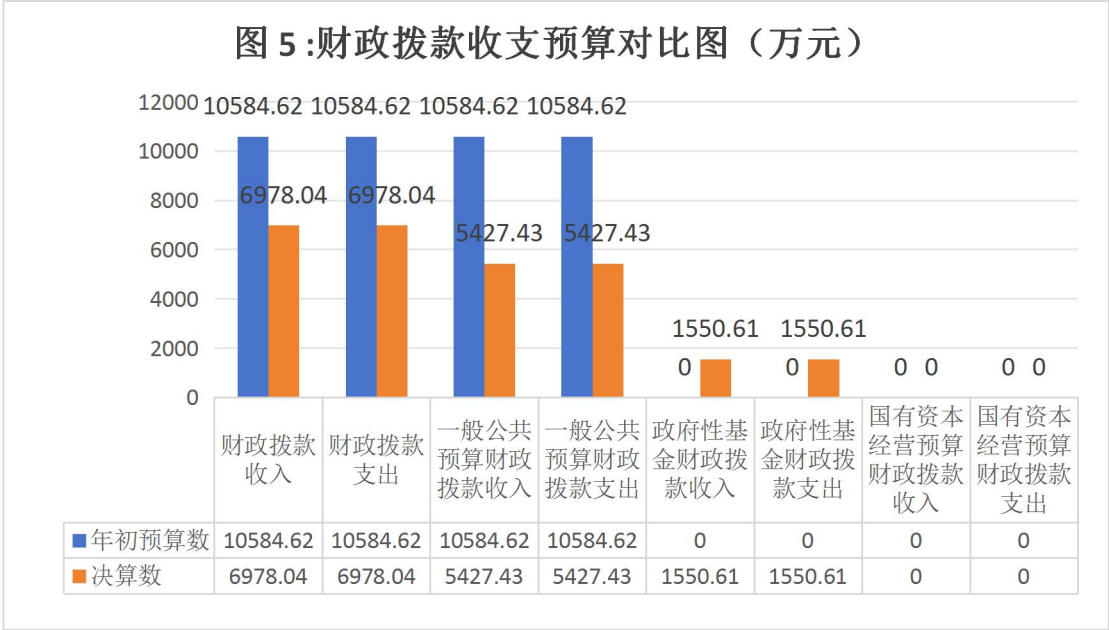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978.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9%，比年初预算减少 3,606.5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4 年度项目中“市政公用设施维护费”、“部分老旧市政设施养护设备更换及新增购置项目经费”等项目预算调减后财政拨款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较多，造成收入较年初预算数减少；本年支出 6,978.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9%，比年初预算减少 3,606.5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4 年度项目中“市政公用设施维护费”、“部分老旧市政设施养护设备更换及新增购置项目经费”等项目预算调减后财政拨款较年初预算数减少较多，造成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51.3%，比年初预算减少 5,157.19 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 年度项目中“市

政公用设施维护费”、“部分老旧市政设施养护设备更换及新增购置项目经费”等项目预算调减后财政拨款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较多，造成收入较年初预算数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51.3%，比年初预算减少 5,157.19 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 年度项目中“市政公用设施维护费”、“部分老旧市政设施养护设备更换及新增购置项目经费”等项目预算调减后财政拨款较年初预算数减少较多，造成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550.61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550.61 万元，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年初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项目，年中新增拨付城建重点项目建设、开元路污水管道建设项目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增加；支出 1,550.61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550.61 万元，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年初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项目，年中新增拨付城建重点项目建设、开元路污水管道建设项目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动主要是两年度均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动，主要是两年度均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978.0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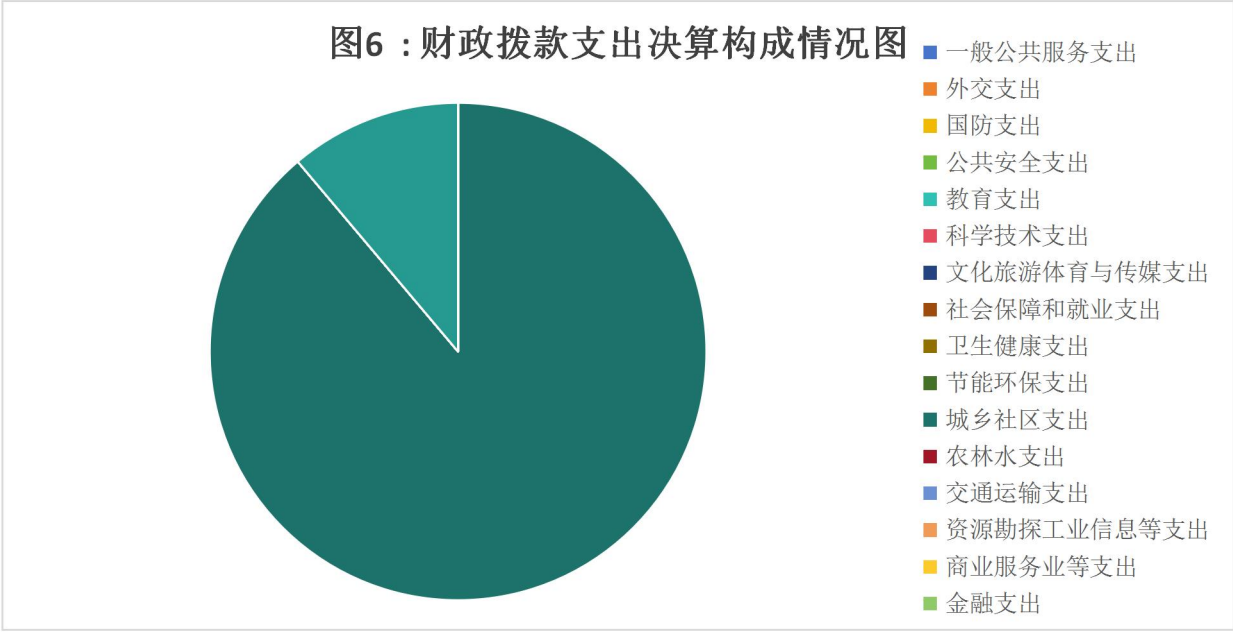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城乡社区（类）支出 5,427.43 万元，占 77.8%，主要用于是为完成单位职责而发生的人员、公用经费支出及市政公用设施维护等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城乡社区（类）支出 771.63 万元，占 11%，主要用于城市建设支出项目等支出；其他（类）支出 778.98 万元，占 11.2%，主要用于开元路污水管道建设工程相关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703.0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529.9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73.0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与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相关支出；较 2023 年度决算持平，无增加变动，主要原因是两年度均无相关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预算相比持平,主要是本年度无相关支出；与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动，主要是两年度均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动,主要是本年度无相关支出；与 2023 年度决算持平,无增减变动，主要是两年度均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动,主要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与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动,主要是两年度均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单位公务

用车保有量 0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与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动,主要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无增减变动,主要是两年度均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经费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预算持平，无增减变动,主要是本年度无相关支出；与 2023 年度决算持平,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主要是两年度均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经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我单位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无相应支出统计。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17.98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3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97.6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2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99.9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7.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99.9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7.1%。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54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本年度未发生车辆增减变动情况。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皮卡、高压疏通车、洒水车等业务保障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我单位年初预算时，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以“部门职责—工作活动”为依据，对各预算项目设置了绩效目标，清晰描述预算项目开支范围内容，确定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和评价标准。在年初时编制了部门预算绩效文本并经财政局专家会审后进一步进行了完善。在年中各项项目支出时严格按照资金用途及计划执行，基本完成了各项目资金的及时支出，并按要求对各项目进行了事中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并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6312.12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6 个，涉及资金 1724.4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5 个，涉及资金 1550.61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其他收入项目 15 个，涉及资金 3037.09 万元，占其他收入项目的 100%；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我单位本年度不涉及部门重点评价项目。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市政公用设施维护费（公用部分）等 26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在公开文本中选取了其中 10 个项目进行说明，其他绩效自评表均以附件进行上传公开。

1.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市政公用设施维护费（个人部分）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47 分（绩效自评表见附件）。全年预算数为 167 万元，执行数为 1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市政公用设施的管护，保障市区主要街道市政设施正常使用，市政设施完好率达到 90%以上；二是路灯亮灯率主干道达到了 98%，次干道、支路达到了 96%。基本完成年初设定，未发现问题。

2.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市政公用设施维护费（个人部分）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69 分（绩效自评表见附件）。全年预算数为 714.82 万元，执行数为 444.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2.1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市政公用设施的管护，保障市区主要街道市政设施正常使用，市政设施完好率达到 90%以上；二是路灯亮灯率主干道达到了 98%，次干道、支路达到了 96%。基本完成年初设定，未发现问题。

3.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市政公用设施维护费（公用部分）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97 分（绩效自评表见附件）。全年预算数为 8 万元，执行数为 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缴纳路灯、夜景、泵站等电费及市政公用设施的管护，保障市区主要街道市政设施正常使

用，市政设施完好率达到 90%以上；二是路灯亮灯率主干道达到了 98%，次干道、支路达到了 96%。基本完成年初设定，未发现问题。

4.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市政公用设施维护费（公用部分）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97 分（绩效自评表见附件）。全年预算数为 155 万元，执行数为 1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缴纳路灯、夜景、泵站等电费及市政公用设施的管护，保障市区主要街道市政设施正常使用，市政设施完好率达到 90%以上；二是路灯亮灯率主干道达到了 98%，次干道、支路达到了 96%。基本完成年初设定，未发现问题。

5.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市政公用设施维护费（公用部分）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97 分（绩效自评表见附件）。全年预算数为 155 万元，执行数为 1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缴纳路灯、夜景、泵站等电费及市政公用设施的管护，保障市区主要街道市政设施正常使用，市政设施完好率达到 90%以上；二是路灯亮灯率主干道达到了 98%，次干道、支路达到了 96%。基本完成年初设定，未发现问题。

6.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市政公用设施维护费（公用部分）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21 分（绩效自评表见附件）。全年预算数为 1330 万元，执行数为 790 万元，完成预

算的 59.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通过缴纳路灯、夜景、泵站等电费及市政公用设施的管护，保障市区主要街道市政设施正常使用，市政设施完好率达到 90%以上；二是路灯亮灯率主干道达到了 98%，次干道、支路达到了 96%。基本完成年初设定，未发现问题。

7.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市政维护中心城建重点项目建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97 分(绩效自评表见附件)。全年预算数为 2233.86 万元，执行数为 2233.86 万元（其中财政拨付预算资金 771.63，拨付其他资金 1462.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进一步规范施工管理，工程量完成率达到 90%以上，工程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二是通过城建重点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完善城市基础设施，保障市政设施的完好。基本完成年初设定，未发现问题。

8.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邢台市开元路污水管道建设工程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66.03 分(绩效自评表见附件)。全年预算数为 2200 万元，执行数为 778.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35.4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正在实施，拟解决城市排水系统污水堵塞、难排放的问题，从而改善人居环境。该项目完成率和执行率低原因是：经审批局批准，该项目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开始施工，计划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完工，本年预算部分执行，项目正在在建中，部分指标目前未全部实现，剩余资金结转下年使用。

9.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邢台市市管街道排水防涝设施改造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 分（绩效自评表见附件）。全年预算数为 600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于 2024 年申请国债资金，本年完成了施工招标工作，主要工期集中在 2025 年，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该项目完成率和执行率低原因是：该项目于 2024 年申请国债资金，本年完成了施工招标工作，主要工期集中在 2025 年，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

10.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邢台市市管街道排水防涝设施改造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 分（绩效自评表见附件）。全年预算数为 1560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于 2024 年申请国债资金，本年完成了施工招标工作，主要工期集中在 2025 年，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该项目完成率和执行率低原因是：该项目于 2024 年申请国债资金，本年完成了施工招标工作，主要工期集中在 2025 年，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单位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公开 09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